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华贸物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同意《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 209 名调整为 205 名，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6,920,850 份调整为 21,587,735 份；根据过往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情况，预计本次股票期权行权日将在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之前，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人民币 5.82 元/份调整为人民币 4.19 元/份；如若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最终在本次股票期权行权日之前，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人民币 5.82 元/份调整为人民币 3.96 元/份。

表决结果：赞成_ 5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陈宇董事回避表决）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9 号）。

二、审议同意《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符合条件的 205 名激励对

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10,632,765 份。

表决结果：赞成_5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陈宇董事回避表决）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0 号）。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3 日